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宋璐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和旭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泓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源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腾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顺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宋璐女士因个人原因休假将超过 30 日，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宋璐女士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开始休假。

在宋璐女士休假期间，其管理的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李达夫先生管理；其管理的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和旭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李达夫先生代为管理；其管理的国投瑞银顺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泓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源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腾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顺景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敬夏玺先生代为管理。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我司将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继续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做好各项工作安排，确保基金平稳运作。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8 日